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溧政办发〔2015〕40号

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溧阳市 村庄环境长效管护考核暂行办法》的通知

各镇（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各有关部门：

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《溧阳市村庄环境长效管护考核暂行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

溧阳市村庄环境长效管护考核暂行办法

为巩固“美丽乡村”建设和村庄环境整治成果，建立健全村庄环境管护常态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工作机制，根据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建立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机制的意见》（苏政办发〔2014〕115号）和常州市《关于加强村庄环境卫生长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常城乡一体组发〔2014〕4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暂行办法如下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按照有制度、有标准、有队伍、有经费、有督查的“五有”要求，建立“行政推动、分级负责、社会参与、市场运作”的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机制，使村庄生态环境明显改善，面上污染得到有效控制，环境监管能力得到加强，农民环保意识不断提高，促进全市农村可持续发展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突出整治后村庄环境的日常管理，加快建立生活垃圾收运处理、道路维修、绿化养护、河道管护、公共设施维护“五位一体”的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机制。

一是垃圾清运及时。环卫基础设施配建到位，垃圾清运制度

健全，垃圾清运及时，按季度完成清运任务。

二是道路干净整洁。村内主要道路通达安全，路面两侧无暴露垃圾和白色污染，无影响通行的障碍物；农桥桥面整洁，栏杆无损坏、桥洞无垃圾和堆积物。

三是污水有效治理。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，日常维护到位。无污水超标排放，污水无向街道、河渠、田间直接排放现象。

四是河塘畅通清洁。河面清洁，无工业污水直排，水面无漂浮垃圾；岸坡整洁，无乱垦乱挖。

五是公共设施维护良好。村内路灯、卫生设施、健身广场等公共设施完好，村名标牌设置醒目合理。

六是村内环境干净整洁。村内道路两侧、公共场所、房前屋后绿化与乡土适宜。垃圾入房（桶）、周边无二次污染；无露天粪缸、无乱堆乱放、无成堆垃圾、无卫生死角。

在此基础上，美丽乡村示范村（试点村）、省级村庄环境整治试点村、三星级“康居乡村”要实行精细化管理，强化绿化养护，做到保洁全天候，管理全覆盖。

三、考核办法

（一）考核对象：各镇、村

（二）考核内容：

1. 对镇级环境长效管护考核，包括各镇党委、政府重视程

度、组织机构、制度建设、资金筹措以及工作推进等(见附件₂);

2. 对村级环境长效管护考核，包括卫生保洁、道路管护、绿化养护、设施维护、河(塘)清理、污水处理、垃圾清运、农村改厕等方面日常管理情况(见附件₃、₄)。

(三) 考核方式：考核实行月暗访、季督查、年度总评。每次考核时，美丽乡村示范村(试点村)、省级村庄环境整治试点村、三星级“康居乡村”为必查村，其余村由现场临时抽签确定。季度考核得分平均后为年总评得分。其中，对镇的工作考核占40%，对村的工作考核占60%。

(四) 考核评分：

1. 计分方式：季度考核得分为按照件₂、₃、₄考核得分之和，年度得分为四个季度得分的平均值；

2. 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在年度综合评定时予以加分或扣分：

(1) 获得省(部)、常州市级表彰的，每一项分别加₂分和₁分；

(2) 引导村民出资出劳参与村庄环境长效管护的，加₂分；

(3) 在市级以上媒体进行宣传成绩突出的，加₁分；

(4) 被市级以上媒体曝光或通报批评，经查实的，一次扣₂分；

(5) 对市级明查暗访通报问题未按时整改的，每次扣₁分；

(6) 市级明查暗访中，未及时上报资料、工作配合不到位的，扣1—2分。

(五) 考核奖惩：通过以奖代补的方式给予资金补助，美丽乡村示范村（试点村）、省级村庄环境整治试点村、三星级“康居乡村”补助5万元（不重复奖励）；其他行政村补助2万元。年度考核后，视村镇具体情况，以镇为单位统一拨付补助。镇考核年度得分在90分以上（含90分），全额拨付补助；年度得分在70分（含70分）—89分的，每少1分扣减1%的补助；考核得分低于70分的不予补助。同时，将结合年总评分情况，评选村庄环境长效管护优胜镇并给予奖励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是一项长期性、复杂性工作，事关广大村民的切身利益，要坚持“建管并举、以管为主”的原则，切实巩固整治成果。要以广大村民参与为根本，积极引导村民出资出劳参与管理，以制度建设为保障，切实加强领导，创新工作机制，落实有效措施，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成效。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坚持属地管理为主，镇政府是长效管护工作的责任主体，各镇党政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，明确分管领导，整合农经、建设、爱卫、城管等部门力量，

要核定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工作经费并纳入预算，确保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是明确部门职责。市各相关部门要按各自职责，分工负责，协同配合。市委（市政府）农工办负责村庄环境长效管护督查、考核的牵头协调；市城管局负责村庄环境长效管护业务指导、农村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建设垃圾一体化处置；市环保局负责指导工业污染源治理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运行；市农林局负责生态农业、村庄绿化，指导村庄林木种植等日常管理；市水利（水务）局负责指导村庄河道（塘）疏浚和保洁；市卫生局负责指导改厕工作，普及健康卫生知识。

三是强化督查考核。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情况列入全市农业农村工作目标考核内容，考核工作由市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办公室组织实施，考核结果报市委、市政府，并以一定形式向社会公布。各镇要结合实际，制定村庄环境长效管护考核办法，健全考核督查机制，实行定期考核与抽查暗访相结合，巩固村庄环境整治成果。

附件： 1. 漂阳市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2. 镇级村庄环境长效管护考核表

3. 美丽乡村示范村（试点村）、省级村庄环境整治试点村、三星级“康居乡村”环境长效管护考核表
4. 一般型村庄环境长效管护考核表

附件1

溧阳市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	夏国浩	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
副组长：	高 洁	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	夏火林	市委（市政府）农工办主任
成 员：	钱军雷	市委（市政府）农工办副主任
	黄亚红	市财政局副局长
	谢明玉	市城管局副局长
	杨育美	市环保局副局长
	许锦文	市水利（水务）局副局长
	万保龙	市茅办主任
	何国军	市爱卫办主任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委（市政府）农工办，夏火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附件2

镇级村庄环境长效管护考核表（40分）

考评对象:	镇人民政府	日期:		
序号	考评内容	分值	扣分说明	得分
1	党委、政府提出工作要求，明确分管领导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纳入镇对村考核。	5	未能在党委或政府文件中体现，扣2分；未明确分管领导扣2分；未纳入镇对村考核扣1分。	
2	明确牵头管理部门，有日常管理机构，有专门工作人员，有管理设备。	5	未明确牵头管理部门扣2分，无日常管理机构扣1分；无专门工作人员扣1分，无管理设备扣1分。	
3	制订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制度及考核办法，安排专项管理资金。	10	未制订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制度及考核办法扣5分；未落实专项管理资金扣5分。	
4	每月组织两次督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	15	督查每少1次扣3分；整改不到位，有一处扣2分。	
5	台账资料齐全，记录及时准确。	5	台账资料记录不齐全、未能准确反映相应工作，酌情扣分。	
综合得分:				

附件3

**美丽乡村示范村（试点村）、省级村庄
环境整治试点村、三星级“康居乡村”
环境长效管护考核表（40分）**

考评对象：行政村自然村		日期：		
项目	考 评 内 容	分 值	扣 分 说 明	得 分
组织管理 (5分)	组织机构健全，有专门的管理人员，主要责任人明确。	1	无明确管理组织机构、无专门管理人员和责任人扣1分。	
	制定管理制度，管理资金落实。	1	其中一项未达要求的扣0.5分。	
	考核机制健全，保洁管护常态化。	1	考核机制不健全、保洁管护未常态化的扣1分。	
	一般按不少于常住人口总数的5%的比例配备保洁人员，每个自然村一般有1名保洁人员，满足村庄日常管理需要。	1	未足额配备保洁人员的扣1分。	
	明确保洁员的责任区域，分片包干，公示上牌，实行定人、定段、定区域、定标准管理，与保洁员签订保洁责任书。	1	其中一项未达要求的扣0.5分。	
村容 村貌 (12分)	村容环境整洁，无暴露垃圾，无违章搭建，无乱堆乱放，无乱涂乱贴，无小广告，无乱拉乱挂。村内公共活动场地无荒废、无堆放杂物。	3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
项目	考 评 内 容	分 值	扣 分 说 明	得 分
村容 村貌 (12分)	村内主要道路硬化、平整，无坑洼积水，排水畅通，污水无乱排放。村内无露天粪缸、卫生死角。	3	道路未硬化的扣1分；污水乱排放、有露天粪缸、卫生死角的发现一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	合理设置垃圾桶(房)，服务半径一般不超过70米；垃圾中转房、垃圾桶（房）内垃圾日产日清，无垃圾满溢现象。	3	未合理设置垃圾房（桶）扣1分；有满溢现象扣1分；未日产日清扣1分。	
	农户家前屋后物品堆放整齐，无占道堆放。	2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	家禽家畜圈养，禽畜粪便管理到位，无随地排放现象。	1	家禽家畜散养或禽畜粪便管理不到位的扣1分。	
绿化 管护 (3分)	绿化、草坪养护良好，绿化带、草坪内无垃圾杂物，无枯株、缺株，古树名木保护措施到位。绿化覆盖率在30%以上。	3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河道(塘) 保洁 (8分)	村口塘整治管理到位。	2	每发现一个整治管理不到位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河道水系通畅，河坡无违章搭建，无违章坝基，河内无沉船堵塞。	2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河道（塘）水质良好，无未经处理的工业污水、畜禽粪便直接排入；水面保洁良好，无漂浮垃圾，水生植物管理有序，定期打捞。	2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河道（塘）河坡整齐清洁，无杂物堆放，无暴露垃圾。	2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
项目	考评内容	分值	扣分说明	得分
道路管护 (7分)	村内道路、过境公路路面整洁、无坑洼，无交通障碍物，乡村道路好路率78%。农桥桥面整洁，栏杆无损坏。	2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村内道路、过境公路路面及两侧整洁卫生，无暴露垃圾，农桥桥洞无乱搭建，无无证车辆修理铺和废品收购点，无垃圾和堆积物。	2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道路两侧行道树、绿化带养护良好，绿化带内无垃圾、无杂物。	2	养护不到位的扣1分，绿化带内有垃圾和杂物的每发现一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村名标牌、交通标志设置合理、醒目。	1	未设置村名标牌、交通标志或损坏严重的扣1分。	
公共设施维护 (4分)	村庄路灯日常巡查，及时修理，用电安全，亮灯率不低于95%；体育锻炼设施完好，保证正常使用；公厕水冲设施完好，正常运行。	2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污水管网完好畅通，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，日常维护到位，生活污水处理率在50%以上。	2	污水管网有破损或堵塞，每发现一处扣0.5分；污水处理设施未正常运行或出水不达标、维护不到位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农民参与 (1分)	村庄环境整治氛围良好，村民对村庄环境综合管理工作满意度较高。	1	根据村民问卷调查、走访情况计分。	
综合得分：				

附件4

一般型村庄环境长效管护考核表（20分）

考评对象: 行政村 自然村		日期:		
项目	考评内容	分值	扣分说明	得分
组织管理 (5分)	组织机构健全，有专门的管理人员，主要责任人明确。	1	有一项未达要求的扣1分。	
	管理制度健全，台账资料齐全，记录及时准确。	1	其中一项未达要求的扣0.5分。	
	考核机制健全，保洁管护常态化。	1	考核机制不健全、保洁管护未常态化扣1分。	
	一般按不少于常住人口总数的2-3%的比例配备保洁人员，每个自然村一般有1名保洁人员，满足村庄日常管理需要。	1	未足额配备保洁人员的扣1分。	
	明确保洁员的责任区域，公示上牌，与保洁员签订保洁责任书。	1	其中一项未达要求的扣0.5分。	
环卫设施 (2分)	合理设置垃圾桶(房)，服务半径一般不超过70米。	2	未做到全覆盖的扣2分。	

项目	考评内容	分值	扣分说明	得分
村容 村貌 (12分)	垃圾入房（桶）、周边无二次污染、无露天粪缸、无乱堆乱放、无成堆垃圾。	2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村内主要道路路面平整，乡村道路好路率78%，路面两侧无暴露垃圾和白色污染，无影响通行的障碍物；农桥桥面整洁，栏杆无损坏、桥洞无垃圾和堆积物。	2	其中一处未达要求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	农户家前屋后物品堆放整齐，无占道堆放。	1	每发现一处未达要求的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
	垃圾房、垃圾桶配建到位，垃圾清运制度健全，清运及时，按季度完成清运任务。	3	其中一处未达要求的扣1分。	
	村内河道（塘）无污水直排，生活污水处理率在50%以上，水面无漂浮物垃圾；岸坡整洁，无乱填乱挖。	1	每发现一处扣0.5分。	
	村庄绿化覆盖率在30%以上，公共绿化由专人负责。	1	未达要求的扣1分。	
	村名标牌、交通标志设置合理、醒目。	1	未设置或损坏严重的扣1分。	
	村内路灯、卫生设施、污水处理设施、健身广场等公共设施完好。	1	每发现一处损坏的扣0.5分。	
农民 参与 (1分)	村庄环境整治氛围良好，村民对村庄环境长效管理工作满意度较高。	1	根据向村民调查、走访情况计分。	

综合得分：

Chen 1985